

计算机与网络安全学院（示范性软件学院） 推荐 2026 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 硕士研究生遴选工作实施细则

根据《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教学〔2006〕14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通知》（教学厅〔2013〕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通知》（教学厅〔2020〕12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完善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通知》（教学厅〔2014〕5号）及、2025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教学〔2024〕4号）及《成都理工大学2026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通知》（教通字〔2025〕30号）等文件的要求，为做好我院2026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遴选工作（以下简称推免工作），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和专家审核小组

（一）根据学校相关规定，学院成立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负责集体议事和集体决策制度，制定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实施细则并具体组织实施，名单如下：

组 长：赵仕波、李冬芬

副组长：黄光鑫、张 阳、王洪辉

成 员：吴媛媛、宁 进、多 滨、姚光乐、罗俊松

吴 静、王 驰、姚 佳

秘 书：姚 佳（兼）

（二）根据学校相关规定，学院成立推免生遴选工作专家审核小组，负责对申请推免学生的学术成果、竞赛获奖等进行考察鉴定，名单如下：

组 长：李冬芬

成 员：黄光鑫、陈光柱、邓 飞、罗俊松、姚光乐

唐小川

秘 书：梁 琦

二、基本原则及要求

学院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基本原则，程序透明、操作规范、结果公开。

学院坚持立德树人导向，坚持德智体美劳全面衡量，以德为先，把学生思想品德考核作为推免生遴选的重要内容。严格遵循实事求是的原则，注重对学生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科学精神、诚实守信、遵纪守法等方面的考查，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推荐。

学院突出考查学生的一贯学业表现。注重对学生本科阶段学习情况的过程性评价，将本科阶段学业综合成绩作为推免工作最基础的遴选指标。

三、基本条件

（一）2026 届全日制普通本科毕业生（不含专升本，第二学士学位学生）；

（二）具有坚定的理想信念，热爱祖国，政治思想表现良好，社会责任感强，遵纪守法，积极向上，身心健康；

（三）品德优良，无未解除的处分；

（四）勤奋学习，学习成绩优良，且具有较好的科研创新潜质和较强的专业能力，重修课程不超过 2 门；

（五）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任何考试作弊、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记录；

（六）具有较高的外语水平和运用能力，能满足跟踪学科发展最新动态及学术交流的需要，要求截至 2025 年 9 月 1 日前的 CET4 考试成绩大于或等于 425 分。

四、学院综合评分推荐

（一）在党委学生工作部（处）指导下，学院党委负责考察申请推免学生在政治素养、思想素养、人文素养等方面的政治思想品德表现。政治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推荐和录取。

（二）对达到申请条件者依据综合评价成绩排序，综合成绩采用百分制从高到低依次推荐。

综合评价成绩由课程成绩和综合表现成绩构成（其中课程成绩=课程平均成绩×85%，综合表现成绩按评分细则进行记分，满分为15分）。

课程平均成绩按以下公式计算：

课程平均成绩=Σ（某门课程成绩×该课程学分）/总学分。课程成绩为四年制前三年、五年制前四年在校期间本专业培养方案内所有必修（含限选）课程，课程成绩计算采用第一次修读的成绩，补考和重修成绩不用于推荐免试研究生的课程成绩计算。分为五级制的课程成绩，按下列标准换算为百分制：优-95分；良-85分；中-75分；及格-65分；不及格-55分。

综合表现成绩将学生参军入伍服兵役、参加志愿服务、到国际组织实习、科研成果、竞赛获奖等符合全面发展价值导向等因素纳入遴选指标体系，不得为仅符合单一或部分遴选指标的学生单列计划或破格推荐。

五、遴选程序

（一）我院推荐名额由学校推免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根据我院应届本科毕业生人数，结合国家和区域发展战略需求，拔尖人才培养的需要，以及学院培养能力、学科专业优势和特色、科研创新实际等情况确定。

（二）学校下达我院的推免名额 76 人，学院结合各专业应届本科毕业生人数、各专业办学水平等情况，确定各专业推免名额如表 1 所示。各专业因申报人数不足等原因未使用完的推免名额均由学院推免工作小组根据专业培养能力、学科专业优势和特色、科研创新实际等情况统筹安排。

表 1 学院各专业推免名额分配一览表

序号	2026 届专业	推免人数
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9
2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中英）	7
3	人工智能	5
4	软件工程	11
5	软件工程（中英）	7
6	数字媒体技术	12
7	网络空间安全	8
8	物联网工程	10
9	智能科学与技术	7
合计		76

（三）由学院相关年级辅导员组织符合学院推免基本条件
的学生提交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申报表及相关材料。提交材料
由学院教务科、学生科及各专业教师联合进行交叉审查，再提
交专家审核小组进行审核。**申请材料提交截止时间： 2025 年 9
月 6 日 16:00，提交地点：网安楼 106**（申请表在教务处网站
下载），逾期未提交申请者视为主动放弃本次推免。

六、公示与审批

（一）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按学校下达推免名额确定
学院推荐候选人，推荐候选人名单于 **2025 年 9 月 8 日 18:00**
前将遴选结果提交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审批，并公示（不少于 3
个工作日），并将推荐名单及相关材料报学校推免生遴选工作
领导小组办公室。

（二）学院保证考生举报、投诉、申诉渠道的畅通，公示
期间如有异议，由学院进行复议，经核实确实存在问题的候选
人将取消其推免资格。

七、志愿填报

学院将指导取得推荐资格的学生通过教育部学信中心“推
免服务系统”查询招生单位的招收推免生章程和专业目录，填
写报考志愿，接收并确认招生单位的复试及待录取通知。“推
免服务系统”保障推免生自主报考，推免生在规定时间内可自
主多次平行报考多个招生单位及专业，推免生须到所报考的接
收院校参加复试。

八、纪律与监督

为确保推免遴选工作公平、公正、公开。推免遴选工作在学院纪委监督下进行，对违反规定或徇私舞弊的部门或个人，学院将严肃查处。对弄虚作假的学生，一经发现，取消推免生资格，对已录取者取消录取资格并按学生管理规定进行相应处理。

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监督电话：028-84074833， 纪委监督电话：028-84074903。

九、附则

（一）本办法未尽事宜由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解释或讨论决定。

宜宾校区相关专业参照本办法开展工作，并于 2025 年 9 月 8 日 16:00 前将遴选结果提交计算机与网络安全学院（示范性软件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审核后，统一公示。

（二）“国防科工招生单位接收外校推免生名额补偿”等专项推免计划参照本办法及有关专门文件开展。

附件：

1. 计算机与网络安全学院（示范性软件学院）推荐 2026 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遴选综合评分细则

2. 2026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遴
选工作综合表现成绩申报表

计算机与网络安全学院（示范性软件学院）

2025 年 9 月 5 日

计算机与网络安全学院（示范性软件学院）
推荐2026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遴选综合评分细则

评分指标		评分项目	级别	分值	备注
思想品德 (6分)	思想、政治、人文素质	思想、政治、人文素质	市级及以上	1	大学生骨干培训班，须出具相应的培训证书结业复印件。
			校级	0.2	“青马工程”培训班，须出具相应的培训证书结业复印件。
			院级	0.1	“青马工程”培训班，须出具相应的培训证书结业复印件。
	社会工作	学生干部任职	A1成果	3	1、各类成果详见附件1-1《大学生干部任职分级认定成果表》，未列出成果不予计分 2、担任学生组织、班级、群团组织学生干部职务须至少任满一年且工作合格，院学生党建服务中心主任、副主任和党支部副书记以任职文件为准。 3、须出具相应的聘书复印件或加盖公章的任职说明。 4、同一学生组织学生历任多项职务者仅以最高职务成果等级认定。
			A2成果	2.5	
			B1成果	1.5	
			B2成果	0.8	
			C级成果	0.2	
	社会实践	社会实践	市（厅）及以上	1.5	见义勇为、抢险救灾、拾金不昧、乐于助人受表扬者，须出具相应的证书、证明材料复印件。
			/	1.5	大学生参军入伍，须出具相应的证书、证明材料复印件。
			国际级	0.5	国际组织实习，须出具相应的证书、证明材料复印件。
			省级及以上	1	参加社会实践并在人民日报、光明日报、中国青年报或人民网、新华网、学习强国、中国青年网、中国大学生在线上发表与该次社会实践内容相关的通讯稿件等，须出具相应的证书、证明材料复印件。
			/	1	“志愿四川”大学期间志愿服务累计达500/400/300/200/100小时。得分比例为1:0.8:0.6:0.4:0.2
			持证	0.1	参加义务献血者，须出具相应的证书、证明材料复印件。
	评优评先	评优评先	A1成果	4	1、各类成果详见附件1-2《大学生评优评先分级认定成果表》，未列出成果不予计分。 2、须出具相应的证书、证明材料复印件。
			A2成果	3	
			A3成果	1.5	
			B1成果	0.8	
			B2成果	0.4	
			C级成果	0.1	
	能力证书	能力证书	省级	1	四川省大学生综合素质A级证书，须出具相应的证书、证明材料复印件。
			国家级认证证书	0.5	CET-6级（550分及以上），须出具相应的证书、证明材料复印件。
				0.1	CET-6级、国家计算机三级及以上、省级及以上英语口语译、笔译证书、各类国家级认证证书须出具相应的证书、证明材料复印件。
	大学生竞赛	学科竞赛	A1成果	9	1、各类成果详见附件1-3《大学生竞赛分级认定成果表》，未列出成果不予计分。 2、须出具相应的证书、证明材料复印件。 3、同一竞赛单年参赛只认定最高获奖等级。 4、A1、A2、B1、B2、C级成果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胜奖得分比例为：1:0.8:0.6:0.2 5、A1、A2、B1、B2、C级证书署名顺序排名前三位者予以计分。
			A2成果	4	
			B1成果	2	
			B2成果	1.5	
			C级成果	0.3	

课外活动 (9分)	大学生竞赛	文体竞赛	A1成果	7	1、各类成果详见附件1-3《大学生竞赛分级认定成果表》，未列出成果不予计分。 2、须出具相应的证书、证明材料复印件。 3、A1、A2、B1、B2、C级成果一等奖（第1名）、二等奖（第2-3名）、三等奖（第4-8名）、优胜奖得分比例为：1:0.8:0.6:0.2
			A2成果	4	
			B1成果	2	
			B2成果	1.5	
			C级成果	0.3	
	科研成果	科研论文发表	A1成果	9	1、各类成果详见附件1-4《大学生科研成果分级认定成果表》，未列出成果不予计分。 2、所有等级成果须为独立作者或第一作者发表（共同一作的情况按照成果认定分数/共同一作人数折算）予以计分。 3、须提供刊物当期封面、封底、目录、正文复印件或数据库检索页。 4、录用通知不予计分。
			A2成果	7	
			B1成果	6	
			B2成果	5	
			C级成果	3	
			D级成果	0.5	
			E级成果	0.2	
		专利与著作权	A级成果	5	1、各类成果详见附件1-4《大学生科研成果分级认定成果表》，未列出成果不予计分。 2、须为第一发明人（可排除1名指导教师）发表予以计分。 3、须出具专利证书复印件。
			B级成果	1	
			C级成果	0.2	
		科研实践	A成果	3	1、各类成果详见附件4《大学生科研成果分级认定成果表》，未列出成果不予计分。 2、须为项目负责人予以计分。 3、须提供项目立项通知或结题证明复印件。
			B1成果	1.5	
			B2成果	1	
			C级成果	0.1	
		科研项目参与	A1成果	3	1、各类成果详见附件4《大学生科研成果分级认定成果表》，未列出成果不予计分。 2、须出具项目获批申报书（加盖科发院、社科处公章）或项目任务书封面（加盖科发院、社科处公章）、参研人员页复印件（项目负责人签字确认）。 3、A1、A2成果须为项目获批申报书（加盖科发院、社科处公章）或项目任务书（加盖科发院、社科处公章）参研人员署名顺序排名前十五位者予以计分。 4、B1、B2、C级成果须为项目获批申报书（加盖科发院、社科处公章）或项目任务书（加盖科发院、社科处公章）参研人员署名顺序排名前五位者予以计分。 5、各级成果不可累计。
			A2成果	2	
			B1成果	1	
			B2成果	0.5	
			C级成果	0.3	

- 1、评分指标内各评分项目计分情况按照该项备注执行，评分指标内各评分项目总计分不超过该评分指标总分，所有分项成果不叠加计分。
- 2、所有参与认定的成果均须署名成都理工大学。
- 3、各项目认定以纸质证明为唯一认定方式。提交审核材料为复印件，原件备查。
- 4、上表中各级学科竞赛中的竞赛项目以每年学校教务处认定的名单为准。
- 5、所有参与认定的成果须保持其真实性，一经发现材料存在弄虚作假情况，将直接取消保研推免资格并追究相关责任。
- 6、其他未涉及内容，由学院2026年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讨论认定后予以计分。
- 7、学生与直系亲属合作的科研成果、竞赛奖项等仅作为参考，不纳入学生本人推免遴选综合评价成绩计算体系，同等条件下可优先考虑。
- 8、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实施，最终解释权归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如与学校相关规定不一致以学校规定为准。

计算机与网络安全学院（示范性软件学院）大学生干部任职分级认定成果表

级别	认定标准
A1	院学生党建服务中心主任、副主任
	学生党支部副书记
A2	校级学生组织负责人（正职）
	院学生会执行主席
	院学生综合服务中心理事长
	院创新创业促进会会长
	院青年志愿者协会会长
	院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站站长
	院学风促进会会长
	院全媒体中心理事长
	院招生就业促进会会长
	院学生公寓管理委员会主任
	系（专业）团总支副书记
B1	院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站副站长
	学院招生就业促进会副会长
	院学生公寓管理委员会副主任
	校十佳社团、院优秀学生社团团支书、会长/副会长
	班长、团支部书记、
B2	学习委员
	优秀班干部
	系（专业）团总支委员
C	校、院级学生组织部长/副部长
	校十佳社团、院优秀学生社团部长/副部长
	各级学生组织优秀干事
	校、院级文体代表队成员

备注：担任学生组织、班级、群团组织学生干部职务须至少任满一年且工作合格，院学生党建服务中心主任、副主任和党支部副书记以任职文件为准。

附件1-2

计算机与网络安全学院（示范性软件学院）大学生评优评先分级认定成果表

级别	认定标准
A1	优秀共产党员（校级以上）
	中国“最美大学生”及提名
	中国“大学生年度人物”及提名
	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标兵”/“自强之星”
A2	优秀共产党员（校、院级）
	四川省“最美大学生”及提名
	四川省“大学生年度人物”及提名
A3	成都理工大学十佳大学生
	成都理工大学十佳大学生提名
	国家奖学金获得者
B1	成都理工大学优秀学生干部
	成都理工大学优秀学生
	成都理工大学优秀团干部
	成都理工大学优秀团员
	成都理工大学优秀社团骨干
	成都理工大学优秀青年志愿者
B2	成都理工大学学习优秀奖
	成都理工大学社会工作奖
	成都理工大学文体活动奖
	成都理工大学科技创新奖
	成都理工大学特别贡献奖
	计算机与网络安全学院(示范性软件学院)优秀学生干部
	计算机与网络安全学院(示范性软件学院)优秀学生
	计算机与网络安全学院(示范性软件学院)优秀团干部
	计算机与网络安全学院(示范性软件学院)优秀团员
	计算机与网络安全学院(示范性软件学院)优秀社团骨干
	计算机与网络安全学院(示范性软件学院)秀青年志愿者
	计算机与网络安全学院(示范性软件学院)优秀学生助理
C	县（处）级及以上组织评选的优秀个人

计算机与网络安全学院（示范性软件学院）大学生竞赛分级认定成果表

级别	认定标准	
A1	学科竞赛	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
		“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
		“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大赛
		ACM-ICPC国际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
A2	学科竞赛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运动会
		全国大学生运动会
		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
		中国大学生医学技术技能大赛
		全国大学生机械创新设计大赛
		全国大学生结构设计竞赛
		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
		全国大学生智能汽车竞赛
		全国大学生电子商务“创新、创意及创业”挑战赛
		全国大学生节能减排社会实践与科技竞赛
		中国大学生工程实践与创新能力大赛
		全国大学生物流设计大赛
		“外研社·国才杯”“理解当代中国”全国大学生外语能力大赛-①英语演讲、②英语辩论、③英语写作、④英语阅读
		两岸新锐设计竞赛·华灿奖
		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年会展示
		全国大学生化工设计竞赛
		全国大学生机器人大赛（CIRC）
		全国大学生市场调查与分析大赛
		全国大学生先进成图技术与产品信息建模创新大赛
		全国三维数字化创新设计大赛
		“西门子杯”中国智能制造挑战赛
		中国大学生服务外包创新创业大赛
		中国大学生计算机设计大赛
		中国高校计算机大赛-①大数据挑战赛、②团体程序设计天梯赛、③移动应用创新赛、④网络技术挑战赛、⑤人工智能创意赛
		蓝桥杯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专业人才大赛
		米兰设计周--中国高校设计学科师生优秀作品展
		全国大学生地质技能竞赛
		全国大学生光电设计竞赛
		全国大学生集成电路创新创业大赛
		全国大学生金相技能大赛
		全国大学生信息安全竞赛
		未来设计师·全国高校数字艺术设计大赛
		全国周培源大学生力学竞赛
		中国大学生机械工程创新创意大赛
		中国机器人大赛暨RoboCup机器人世界杯中国赛
		“中国软件杯”大学生软件设计大赛
		中美青年创客大赛
		睿抗机器人开发者大赛（RAICOM）
		“大唐杯”全国大学生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大赛
		华为ICT大赛
		全国大学生嵌入式芯片与系统设计竞赛
		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CULSC）
		全国大学生物理实验竞赛
		全国高校BIM毕业设计创新大赛
		全国高校商业精英挑战赛-①品牌策划竞赛、②会展专业创新创业实践竞赛、③国际贸易竞赛、④创新创业竞赛
		“学创杯”全国大学生创业综合模拟大赛
		中国高校智能机器人创意大赛
		中国好创意暨全国数字艺术设计大赛
		中国机器人及人工智能大赛
		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全国大学生机器人大赛-RoboTac
		世界技能大赛
		世界技能大赛中国选拔赛
		“21世纪杯”全国英语演讲比赛
		“工行杯”全国大学生金融科技创新大赛
		“科云杯”全国大学生财会职业能力大赛
		“外教社杯”全国高校学生跨文化能力大赛
		ICAN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百度之星·程序设计大赛
		国际大学生智能农业装备创新大赛
		全国本科院校税收风险管控案例大赛
		全国大学生测绘学科创新创业智能大赛
		全国大学生工业设计大赛
		全国大学生花园设计建造竞赛
		全国大学生化工实验大赛
		全国大学生化学实验创新设计大赛
		全国大学生基础医学创新研究暨实验设计论坛（大赛）
		全国大学生计算机系统能力大赛
		全国大学生能源经济学术创意大赛
		全国大学生数字媒体科技作品及创意竞赛
		全国大学生水利创新设计大赛
		全国大学生统计建模大赛
		全国大学生物联网设计竞赛
		全国大学生信息安全与对抗技术竞赛
		全国高等院校数智化企业经营沙盘大赛
		全国企业模拟竞赛大赛
		全国数字建筑创新应用大赛
		全球校园人工智能算法精英大赛
		中华经典诵读讲大赛
		一带一路暨金砖国家技能发展与技术创新大赛
		码蹄杯全国职业院校程序设计大赛
		四川省运动会
	文体竞赛	四川省大学生运动会
		四川省大学生艺术节

B1	国家乙级学科竞赛和A1级别竞赛的省级选拔赛	国家部委及其下属司局、教育部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含其他部级专业指导委员会）主办的赛事为国家级竞赛。除开A1、A2类竞赛外的国家级竞赛认定为国家乙级竞赛 省级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大赛、ACM-ICPC国际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
B2	学科竞赛	国家部委直属单位、全国性的学会或协会专业、省厅级部门以及地矿、石油等行业领域直属央企主办的、范围覆盖全省或多个省份、有多所高校参与，在省内有较大影响力、具有较强的学术权威性和业内认可度的赛事为省级竞赛。A1、A2、B1类竞赛的四川赛区选拔赛或地区选拔赛均认定为省级竞赛。
	文体竞赛	成都理工大学运动会 成都理工大学运动会健美操、健身气功竞赛 成都理工大学校级各类文体竞赛（如“砚湖之韵”舞蹈大赛、师生合唱比赛等）
C	学科竞赛	由市级部门或国内名牌高校组织的校际间竞赛、学校组织的全校竞赛均认定为校级竞赛。
	文体竞赛	全校性各类文体赛事（如辩论赛、篮球赛等） 参加成都理工大学运动会方阵、彩旗队

计算机与网络安全学院（示范性软件学院）大学生科研分级认定成果表

类别	级别	认定标准
科研论文发表	A1	中科院期刊分区表大类分区一区、CCF A类会议
	A2	中科院期刊分区表大类分区二区、CCF B类会议
		CSSCI源刊
	B1	中科院期刊分区表大类分区三区、CCF C类会议
		CSSCI扩展版
	B2	EI源刊
		中科院期刊分区表大类分区四区
	C	北大中文核心期刊
专利与著作权	D	EI检索会议论文
	E	中国科技核心
	A	国家知识产权局（含港、澳、台地区的专利管理部门）授权发明专利、发达国家（美、加、日、韩及欧洲国家等）授权发明专利
科研实践	B	国家知识产权局（含港、澳、台地区的专利管理部门）授权实用新型专利
	C	国家知识产权局（含港、澳、台地区的专利管理部门）授予软件著作权
	A	四川省科技创新创业苗子工程
	B1	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
科研项目参与	B2	四川省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
	C	校级科技立项
	A1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科技计划项目及其下属课题
	A2	各部委、各省科技主管部门组织发布的省部级项目及其下属课题
	B1	四川省各厅局、各地市州科技主管部门组织发布的厅局级项目及其下属课题
	B2	校级科研项目、基金、课题
	C	各委托单位组织发布的横向项目

附件 2

2026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
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遴选工作

综合表现成绩

申
报
表

姓 名
学 号
联系方式

计算机与网络安全学院（示范性软件学院）

二〇二五年九月

填表说明

- 一、本表作为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遴选工作综合表现成绩个人申报表，申报者须如实规范填写申报内容，不得弄虚作假。
- 二、申报学生需按照类别、指标、项目分别提交个人业绩证明材料，每一评分项目只需提交规则内计分最高的一份成果材料，其余材料可按照类别在“附录”中提供，不参与计分。
- 三、填报人不得改变本表既定格式、内容。
- 四、本表以 PDF 格式提交。

综合表现成绩申报

承 诺 书

本人承诺：

本人系成都理工大学计算机与网络安全学院（示范性软件学院）2026 届全日制本科毕业生，符合本次遴选工作的各项参选基本条件。

本人此次提供的所有申报材料，均系本人通过合规途径所取得的正当成果，符合本次遴选工作对综合表现成绩认定材料的所有要求。本人对所提供参与认定的一切成果均保证其材料本身的真实性以及取得途径的合规性。

本人已知悉，本人此次提供的所有申报材料，一经发现存在任何弄虚作假情形被查实的，将直接取消本次推免生遴选参选资格，并交相关单位严肃追究后续责任。

本人已在充分理解含义的情况下知悉本《申报表》的各项内容。本人已知悉，本《申报表》的最终解释权归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所有，如遇与上级单位相关规定不一致的，以上级规定为准。

特此承诺！

本人姓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学 号：_____

2025 年 9 月_____日

思 想 品 德

个人申报总分	认定总分（申报人不填）

本人签名确认：_____

（一）评分指标：思想、政治、人文素质

1. 评分项目：思想、政治、人文素质

成果申报级别	成果申报分值	认定分值 (申报人不填)

认证材料（下附，可加页，粘贴扫描件，图片下方注明材料具体信息。一个评分项目只提交一份记分最高的成果材料）：

本人签名确认：_____

（二）评分指标：社会工作

1. 评分项目：学生干部任职

成果申报级别	成果申报分值	认定分值 (申报人不填)

认证材料（下附，可加页，粘贴扫描件，图片下方注明材料具体信息。一个评分项目只提交一份记分最高的成果材料）：

本人签名确认：_____

（三）评分指标：社会实践

1. 评分项目：社会实践

成果申报级别	成果申报分值	认定分值 (申报人不填)

认证材料（下附，可加页，粘贴扫描件，图片下方注明材料具体信息。一个评分项目只提交一份记分最高的成果材料）：

本人签名确认：_____

（四）评分指标：评优评先

1. 评分项目：**评优评先**

成果申报级别	成果申报分值	认定分值 (申报人不填)

认证材料（下附，可加页，粘贴扫描件，图片下方注明材料具体信息。一个评分项目只提交一份记分最高的成果材料）：

本人签名确认：_____

()

课
外
活
动

个人申报总分	认定总分（申报人不填）

本人签名确认：_____

（一）评分指标：能力证书

1. 评分项目：能力证书

成果申报级别	成果申报分值	认定分值 (申报人不填)
国家级认证证书		

认证材料（下附，可加页，粘贴扫描件，图片下方注明材料具体信息。一个评分项目只提交一份记分最高的成果材料）：

本人签名确认：_____

（二）评分指标：大学生学科竞赛

1. 评分项目：学科竞赛

成果申报级别	成果申报分值	认定分值 (申报人不填)

认证材料（下附，可加页，粘贴扫描件，图片下方注明材料具体信息。一个评分项目只提交一份记分最高的成果材料）：

本人签名确认：_____

（三）评分指标：大学生文体竞赛

1. 评分项目：文体竞赛

成果申报级别	成果申报分值	认定分值 (申报人不填)

认证材料（下附，可加页，粘贴扫描件，图片下方注明材料具体信息。一个评分项目只提交一份记分最高的成果材料）：

本人签名确认：_____

（四）评分指标：科研成果

1. 评分项目：科研论文发表

成果申报级别	成果申报分值	认定分值 (申报人不填)

认证材料（下附，可加页，粘贴扫描件，图片下方注明材料具体信息。一个评分项目只提交一份记分最高的成果材料）：

本人签名确认：_____

（四）评分指标：科研成果

2. 评分项目：专利与著作权

成果申报级别	成果申报分值	认定分值 (申报人不填)

认证材料（下附，可加页，粘贴扫描件，图片下方注明材料具体信息。一个评分项目只提交一份记分最高的成果材料）：

本人签名确认：_____

（四）评分指标：科研成果

3. 评分项目：科研实践

成果申报级别	成果申报分值	认定分值 (申报人不填)

认证材料（下附，可加页，粘贴扫描件，图片下方注明材料具体信息。一个评分项目只提交一份记分最高的成果材料）：

本人签名确认：_____

（四）评分指标：科研成果

4. 评分项目：科研项目参与

成果申报级别	成果申报分值	认定分值 (申报人不填)

认证材料（下附，可加页，粘贴扫描件，图片下方注明材料具体信息。一个评分项目只提交一份记分最高的成果材料）：

本人签名确认：_____

认 定 结 论

综上，该申请人 2026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
攻读研究生遴选工作综合表现成绩实际认定分值为：

_____ (分)

申报人已确认，同意结论。

申报人签名确认：_____

成 果 认 定 结 论

经 2026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遴选工作专家审核小组考核鉴定意见：

审核人签名：_____

附

录

一、思想品德

（一）评分指标：思想、政治、人文素质

（二）评分指标：社会工作

（三）评分指标：社会实践

（四）评分指标：评优评先

二、课外活动

（一）评分指标：能力证书

（二）评分指标：大学生学科竞赛

（三）评分指标：大学生文体竞赛

（四）评分指标：科研成果